

廣西將建立消費環節賠償先付制度

發佈時間:2016年5月27日 來源:廣西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

廣西新聞網-南國早報南寧訊（記者劉冬蓮）5月24日，記者從自治區政府召開的“放心消費”創建活動新聞發佈會上獲悉，今年我區將重點在多個領域開展“放心消費”創建活動，特別是消費領域將推動建立消費環節賠償先付制度，營造放心消費的環境。

創建“放心消費”的領域和行業包括食品、藥品、互聯網、資訊、綠色、住房、旅遊、教育文體、養老健康等，都是與消費者利益密切相關、社會關注度較高的領域。根據計畫，各相關部門制定方案，4~11月實施創建活動。同時，各相關部門在自己負責的領域，要嚴厲打擊影響“放心消費”的違法違規行為，提升商品品質和服務水準。

發佈會透露，工商部門將在經營領域推動落實兩項制度。一是經營者首問責任制度，消費者因購買、使用商品或者接受服務導致合法權益受損時，可以向銷售者或者服務者進行維權，該經營者必須依法承擔首問責任，主動和解消費糾紛，不得推諉。二是消費環節賠償先付制度，當消費者與經營者發生消費糾紛時，經營者或者商場、市場、平臺經營者先向消費者進行賠償先付，再依法或者依約定向有關銷售者、服務者進行追償。

新聞發佈會上還透露，今年一季度，全區各地在侵權假冒多發地區、重點領域和消費者投訴較多的行業，先後開展了多項嚴打行動，涉及農資、家用電器、老年消費、農村食品安全、走私凍肉等領域。據統計，2016年一季度，全區各行政執法部門共查處侵權假冒案1054起，辦結812起，移送司法部門29起。